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宋素美
電話：(02)77129033
電子信箱：mei@mail.moe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1200886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-觀光局函、附件2-通訊錄清單
(A09000000E_112008860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0088601_senddoc1_Attach2.ods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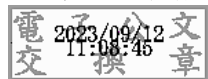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觀光局自112年9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後至9月14日（星期四）全日停止電子公文交換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交通部觀光局112年9月7日觀秘字第11290006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交通部觀光署組織法業奉行政院112年7月20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13053號函核定自112年9月15日施行。
- 三、為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電子文書檔案服務中心調整設定，自112年9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後至9月14日（星期四）全日，該局及所屬管理處停止電子公文交換作業，期間如有發文需求，請改發紙本公文。
- 四、嗣後與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管理處文書往來，請修正機關全銜及機關代碼。
- 五、檢附「交通部觀光署及所屬管理處異動機關通訊錄清單」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